

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部中心所机房加强数据安全防护及等级保护工程（1类）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5FK178-GDB03）

项目所在地区：辽宁省, 抚顺市, 新抚区

一、招标条件

本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部中心所机房加强数据安全防护及等级保护工程（1类）招标资格预审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36 万元，招标人为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中心所机房加强数据安全防护及等级保护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心所机房加强数据安全防护及等级保护工程（1类）；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中心所机房加强数据安全防护及等级保护工程（1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投标人应具有采购货物的生产(制造)或经营资格，如授权经销商参标则应同时出具符合上述条件的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授权文件。
3. 注册资金不低于 50 万元，注册期满一年。
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9 月 26 日 11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0 月 09 日 11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单位，请于获取时间内，将购买招标文件须准备的报名材料电子扫描件：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人身份证等，发送至 fkgdbdlh@sina.com 邮箱。发送邮件时，标题为“报名招标编号+公司名称”，一定要写明公司所投标的信息（包括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电话通知招标人，由招标人发送招标文件等



采购材料电子版到投标人邮箱，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 08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辽宁省抚顺市新抚区永安台街道南阳路 42 号 电能仪表检定站邮寄方式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部五楼会议室

七、其他

发布公告的媒介：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fsmg.com.cn/>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 30%，竣工验收合格后付 60%，10%为质保金。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集团公司综合管理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部

地 址：辽宁省抚顺市新抚区中央大街东十路一号

联 系 人：段连昊

电 话：15694130966

电子邮件：fkgdbdlh@sina.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段连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